

# 广州“电鸡”新规实施在即 各方“花式”宣传走心劝导

“您好,《广州市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将于本月30日起实施。未悬挂号牌上路的车辆,交警部门可以依法扣留。”这是广州交警在路面开展宣传劝导的一幕。只见执勤交警一边对“电鸡”车主的交通违法行为依法处罚,一边将新规的宣传单递给车主发出提醒。

为了加强“电鸡”管理,不断优化交通出行环境,日前,《广州市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新规”)正式发布。新规将于2024年12月30日起施行,届时广州将加大力度查处非法改装、无牌上路等交通违法行为,进一步规范“电鸡”通行,同时为明年召开的十五运会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

新规实施在即,广州是如何开展新规宣传的?市民对新规知晓度如何?日前,记者走进社区街道、“电鸡”车行、路面街头等场所和区域,一探究竟。

## 《广州市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

### 部分条款

一、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需按照交通信号通行、按道骑行,不得逆向行驶、醉酒驾驶,驾驶人和乘坐人应规范佩戴安全头盔,违反以上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责令改正,处警告或者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

二、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应当按照规定在正后部悬挂本市登记的有效号牌。违反本规定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扣留车辆,处警告或者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

三、电动自行车所有人、驾驶人应当保持号牌清晰、完整,不得实施倒挂、侧挂、破坏或者故意污损、遮挡号牌等影响号牌识别的行为,不得转让、出租、出借号牌。违反本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处警告或者五十元以上二百元以下罚款。

四、禁止驾驶非法改装、加装的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违反本规定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恢复原状,对驾驶人处二百元以上五百元以下罚款;拒不恢复或者现场无法恢复原状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扣留车辆;逾期不接受处理的,对扣留的车辆依法处理,注销登记。

五、电动自行车有三次以上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记录,所有人、驾驶人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依法通知后拒不接受处理的,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可以扣留车辆。

广州交警

### A 交警走上街头派传单 “宣传+整治”双管齐下

12月25日中午,记者来到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与体育东路交叉口。现场,“电鸡”通行流量大,不乏外卖小哥、上班族骑“电鸡”出行的身影。多名执勤交警在路面派发宣传单,向车主宣传新规内容;同时,对违法的“电鸡”车主依法处罚。

“您好,请靠边停车,您刚才没有按規定车道行驶。”只见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天河大队民警拦停一辆“电鸡”,并对其违法行为依法处罚。

“同时,您也没有佩戴头盔,电动自行车新规下周一(12月30日)就要实施了,届时不戴头盔将依法处警告或者50元以上200

元以下罚款。”温警官将新规的宣传单递给他并提醒。该车车主认真读着宣传单上的内容,坦言以后一定会注意。

刚处理完一单,迎面又驶来一位“电鸡”车主。原本没戴头盔的他,看到执勤交警,迅速将挂在车上的头盔戴了起来。

“戴头盔是为了您的安全,不应抱有侥幸心理。”执勤交警以未佩戴头盔为切入点,耐心劝导车主,“过几天,广州市电动自行车新规就要实施了。新规实施后,交警部门对未佩戴头盔的车主不仅仅是劝导,还将处以相应的罚款。同时,将对非法改装、遮挡号牌等违法行为加大处罚。”

据悉,新规发布后,广州交警将新规部分条款制作成了便于派发的单页,走上街头开展宣传劝导,至今已持续开展宣传活动近20天。

罚力度。为了您的安全,请依法出行。”

记者在蹲点采访的过程中看到,执勤交警还重点向外卖小哥进行了新规宣传。

“您的车辆未悬挂号牌,并存在非法改装的情况。电动自行车新规实施后,非法加装、无牌上路的交通违法行为可能会被扣车。”面对交警的提醒,外卖小哥表示,对新规的内容已经有所了解,之后会及时上牌,将车辆恢复原状。

据悉,新规发布后,广州交警将新规部分条款制作成了便于派发的单页,走上街头开展宣传劝导,至今已持续开展宣传活动近20天。

### B 街道、商圈以“接地气”的方式助市民理解新规

社区街道是城市的“毛细血管”,商圈更是城市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些场所区域是否进行了新规宣传?市民对新规的知晓度如何?

路面蹲点采访完,记者带着这些疑问,来到了位于天河区冼村街道的花城广场。在广场空地上对外卖车辆临时停放点,冼村街道人大工委正联合广州交警天河大队,组织市、区人大代表开展新规宣传。

“新规明确了配送行业电动自行车的管理措施,大家可以仔细了解。”现场,人大代表们耐心地讲解,鼓励外卖小哥成为城市文明出行的示范者。

据冼村街道人大工委负责人钟闻天介绍,为了让外卖小哥停车更方便、有序,冼村街道人大工委打造了专属于外卖小哥的

临停点,并以此为平台,通过展板摆放、现场答疑等方式,“接地气”地宣传新规。此外,街道还在社区群内发布有关内容,让居民熟悉新规。

“昨天,我们也在街道内的立法联络站,进行了新规宣讲。”天河区冼村街道基层立法联络站站长聂卫国告诉记者,这样的宣讲定期开展,主要面向上班族及社区居民,让大家知道哪些行为不可为。

在学校,新规的宣传同样在进行。“我们主要通过学校大会、班会及家长会,督促大家遵守新规。”广州市天河外国语学校校长胡东认为,新规出台有一个熟悉、理解、认识的过程,只有大家遵循规则,才能带来方便。

在人流聚集的商圈,新规宣传则以“大屏+小屏”的形式展

开。记者在广州设计之都时光汇的一家影院内看到,电影放映前,屏幕中播放着新规提示;在白云区云门NewPark、安华汇商场的大屏上,“有牌证、戴头盔、按道行……”的新规宣传内容滚动播放。商场外,准备停车的“电鸡”车主不时抬头观看屏幕中的内容。

其中一名车主刘先生坦言,自己骑“电鸡”频率高,通过互联网及商场宣传,已经知道了新规内容。“接下来我肯定会按新规要求骑行,骑行更有序,大家都安全了,对每个人都好。”

另一位“电鸡”车主胡先生表示不太清楚新规内容。当记者向其介绍新规部分条款时,胡先生表示,对于佩戴头盔上路、不能非法改装等要求可以理解,自己也会遵守。



广州交警在街头开展新规宣传劝导

### C 快递包裹、出租车化身“宣传员” 新规在“流动”中触达城市角落

递一眼就能看到新规信息,非常直观。”

在“电鸡”车行,工作人员则对进店维修、买车的顾客适时介绍新规。一家车行的店长刘朝晖说:“之前一些顾客来到店里会提出非法改装等无理要求,我们是拒绝的,并告诉他们新规马上实施,要遵守法规,做城市文明的骑行者。”

“市民朋友们,《广州市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将于2024年12月30日起开始实施……”当记者打车前往另一个采访点时,出租车内响起了关于新规的语音提示。

司机刘师傅表示,出租车、网约车都有这个提示。“我们每天去各个地方接送客人,语音提示滚动播放,也给各个区域的市民提个醒儿。”

在白云区望岗村的一家菜鸟驿站,老板庄先生将新规宣传标语醒目地张贴在每个包裹上,快递俨然化身为“宣传员”。据悉,交警部门已联合全市1000多家菜鸟驿站开展此种形式的宣传。庄先生表示:“我们能触及大部分网购消费者,顾客拿快

件时一眼就能看到新规信息,非常直观。”

在“电鸡”车行,工作人员则对进店维修、买车的顾客适时介绍新规。一家车行的店长刘朝晖说:“之前一些顾客来到店里会提出非法改装等无理要求,我们是拒绝的,并告诉他们新规马上实施,要遵守法规,做城市文明的骑行者。”

“宣传+整治”双管齐下、以“接地气”的方式普及新规、让新规在“流动”中触达城市各个角落。

“市民朋友们,《广州市电动自行车管理规定》将于2024年12月30日起开始实施……”当记者打车前往另一个采访